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债券代码：112836、112837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 B
债券简称：18 赛格 01、18 赛格 02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新城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和公司持股比例 79.02%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赛格新城市 20%、52.05%的股权）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龙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应诉通知书》[（2020）粤 0307 民初 1650 号]。赛格新城市与原告广东美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之间未签署工程合同。现将有关诉讼事项公告如下：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广东美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被告二：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二）诉讼请求

原告广东美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 1、判令被告一支付欠付的工程款项暂计人民币 8,695,235.58 元；
- 2、判令被告一支付延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暂计人民币 681,572.58 元（利息暂计算至 2019 年 12 月 1 日，并继续计算至被告支付清全部工程款及利息之日止）；
- 3、判令被告二在欠付被告一工程款项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 4、二被告承担因本案原告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

以上金额暂合计人民币为 9,376,808.16 元。

二、判决或裁决情况

本案尚未开庭。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过去连续十二个月内其他小额诉讼、仲裁事项累计涉案金额合计为 9,830.89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25%。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合计涉案金额（含原告诉求赔偿金额、违约金、律师费等其他费用）为人民币 6,119.16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被起诉类案件合计涉案金额为人民币 3,711.73 万元。

序号	起诉日期	原告	被告	案由	管辖法院	诉讼请求	涉案金额 (万元)	案件进展
1	2019.12.18	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租赁报酬及滞纳金 714.15 万元；支付空置损失及滞纳金 431.49 万元	1,145.64	一审尚未开庭
2	2019.12.6	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拖欠租金及滞纳金 1,987.57 万元；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二对上述租金及逾期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案诉讼费、保	1,987.57	一审尚未开庭

						全费由被告一、被告二连带承担		
3	2019.9.2	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5,431.83 万元及违约金 275.13 万元	5,706.96	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
4	自 2019.3.1 至公告披露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	/	/	412.2	共计 8 起，2 起已经开庭，其余 6 起未开庭
5	自 2019.3.1 至公告披露日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	/	578.52	共计 11 起，其中，1 起劳动仲裁败诉，2 起已经开庭，未判决；其余 8 起均未开庭

四、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目前，本诉讼尚未开庭，暂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上述事项暂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0）粤 0307 民初 1650 号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5 日